法益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 函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南區
承辦人：江芷薇
電話：02-27208889#1139
傳真：02-27253923
電子信箱：tel1098@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3月21日
發文字號：北市工聯字第1113007938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招標公告資料1份（19981086_11130079382_1_ATTACH1.pdf）

主旨：本局聯合採購發包中心代辦本局新建工程處「臺北藝術園區—臺北市立美術館擴建統包工程」（案號：1110101C0001）第1次招標第1次更正公告案，詳如附件，敬請通知貴會會員踴躍投標，請查照。

正本：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台灣區水管工程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區電氣工程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區冷凍空調工程工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臺北市建築師公會
副本：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2/03/22 10:14:13

裝 訂 線

理事長	會務常務理事	財務常務理事	主任委員	秘書長	秘書	承辦人

全國建築師公會
收文 111年3月22日
第 0637 號

法益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 函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南區
承辦人：江芷薇
電話：02-27208889#1139
傳真：02-27253923
電子信箱：tel1098@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3月21日
發文字號：北市工聯字第1113007938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招標公告資料1份（19981086_11130079382_1_ATTACH1.pdf）

主旨：本局聯合採購發包中心代辦本局新建工程處「臺北藝術園區—臺北市立美術館擴建統包工程」（案號：1110101C0001）第1次招標第1次更正公告案，詳如附件，敬請通知貴會會員踴躍投標，請查照。

正本：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台灣區水管工程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區電氣工程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區冷凍空調工程工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臺北市建築師公會
副本：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2/03/22 10:14:13

更正招標公告成功

列印時間：111/03/17 16:19

公開招標更正公告

公告日：111/03/18

機關資料	機關代碼	3.79.11
	機關名稱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
	單位名稱	聯合採購發包中心
	機關地址	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南區3樓
	聯絡人	江芷薇
	聯絡電話	(02)27208889分機1139
	傳真號碼	(02)27253923
	電子郵件信箱	te11098@mail.taipei.gov.tw
採購資料	標案案號	1110101C0001
	標案名稱	臺北藝術園區-臺北市立美術館擴建統包工程
	標的分類	工程類 5129 - 其他用途建築工程
	工程計畫編號	
	本採購案是否屬於建築工程	是，本案水管、電氣與建築工程合併招標 水管、電氣工程之預估金額新臺幣748,196,215元
	本案是否包括「瀝青混凝土鋪面」、「控制性低強度回填材料(CLSM)」、「級配粒料基層」、「級配粒料底層」或「低密度再生透水混凝土」等可使用再生粒料之工作項目	否
	財物採購性質	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
	採購金額	4,466,951,181元

	採購金額級距	巨額
	有無已簽准預期使用情形及效益目標	有 傳輸已簽准之內容檔案名稱：巨額採購效益分析.odt
	辦理方式	代辦 ，洽辦機關： 3.79.59.3 臺北市立美術館
	依據法條	採購法第18條、第19條
	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	是否適用WTO政府採購協定(GPA)： 否 WTO政府採購協定排除理由：16.適用GPA之機關代理非適用GPA機關所辦理之採購。 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ANZTEC)： 否 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ASTEP)： 否 臺星經濟夥伴協定排除理由：16.適用ASTEP之機關代理非適用ASTEP機關所辦理之採購。
	本採購是否屬「具敏感性或國安(含資安)疑慮之業務範疇」採購	否
	本採購是否屬「涉及國家安全」採購	否
	預算金額	4,431,557,781元
	預算金額是否公開	是
	後續擴充	是 依政府採購法第22條第1項第7款，須敘明後續擴充之期間、金額或數量： 影音設備:後續擴充金額為新臺幣35,393,400元。
	是否受機關補助	否
	是否含特別預算	否
	本案是否曾以不同案號辦理招標公告且已傳輸其無法決標公告，目前仍未決標	否
招	招標方式	公開招標

標資料	決標方式	最有利標 採購評選委員名單
	新增公告傳輸次數	01
	更正序號	01
	招標狀態	第一次公開招標
	公告日	111/03/18
	原公告日	111/01/25
	是否複數決標	否
	是否訂有底價	否 未訂底價依據：採購法第47條第1項第2款
	價格是否納入評選	是
	所占配分或權重是否為20%以上	是
	本案評選項目是否包含廠商企業社會責任（CSR）指標	是
	是否屬特殊採購	否
	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	是
	是否屬統包	是
	本案完成後所應達到之功能、效益、標準、品質或特性	一、整合軟硬體設施帶動北美館周邊新文化風貌及經濟發展。 二、成為臺灣美術史研究與亞洲當代前衛藝術生產重要基地 。 三、創造兼具藝術園區與市民休憩之綠色都會生活廊帶地標。 四、描繪大臺北北區門戶的重要藝文產業與觀光動線樞紐。
	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	否
	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	否
	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	否

	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	
	是否屬國際競圖之採購	否
	是否採行協商措施	否
	是否適用採購法第104條或105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10條或第4條之1	否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	否
領投開標	是否提供電子領標	是 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 0元 系統使用費 20元 文件代收費 0元 總計 20元 是否提供現場領標：否
	是否提供電子投標	否
	是否異動招標文件	是
	截止投標	111/04/12 11:00
	開標時間	111/04/12 14:00
	開標地點	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南區3樓南區開標室S308
	是否須繳納押標金	是，尚未提供廠商線上繳納押標金 押標金額度： 新台幣5,000萬元(押標金抬頭詳投標須知第24點)
	投標文字	正體中文
	收受投標文件地點	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南區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收領標處或掛號郵寄至臺北市府郵局第128信箱
其他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	否
	履約地點	臺北市(非原住民地區)
	履約期限	決標後480日曆天完成工程之設計，1800日曆天取得使用執照

是否刊登公報	是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1條之1，成立採購工作及審查小組	是 政風人員有無擔任委員：否 政風人員有無列席會議：是 主計人員有無擔任委員：否 主計人員有無列席會議：否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	否 不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之理由：本契約參考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並依機關需求訂定。
採購監辦	依政府採購法第12條規定，報請上級機關派員監辦
是否屬災區重建工程	否
廠商資格摘要	※基本資格 應同時符合下列資格: 1. 甲等綜合營造業（E101011） 2. 甲等自來水管承裝商（E501011） 3. 甲級（含以上）電器承裝業（E601010） 4. 甲等(含以上)冷凍空調工程業(E602011) 5. 建築師事務所 其中甲等自來水管承裝商（E501011）、甲級（含以上）電器承裝業（E601010）、甲等(含以上)冷凍空調工程業(E602011)及建築師事務所，允許共同投標及分包廠商就其分包部分具有者代替之。 ※允許共同投標，家數以3家為上限，不允許同業共同投標，不論投標廠商組成為何，均以甲等綜合營造業廠商為代表廠商，且代表廠商所占契約金額比率為最高。符合所有資格之廠商仍得單獨投標。 *特定資格: 投標廠商之綜合營造業成員累計實收資本額不低於新臺幣4億4,315萬元(應附證明文件：綜合營造業成員累計實收資本額證明文件)，或經會計師簽證或審計機關審定之上一會計年度或最近一年度財務報告及其所附報表，其內容合於下列規定者： (1)權益不低於新臺幣3億6,929萬元。 (2)綜合營造業成員其流動資產不低於流動負債。 (3)總負債金額不超過權益四倍。但配合民營化政策之公營事業參加投標者，不在此限。 (應附證明文件：經會計師簽證或審計機關審定之上一會計年度或最近一年度財務報告及其所附報表。)
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	是 廠商應附具之基本資格證明文件或物品： 1.廠商信用之證明。
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特定資格	是 廠商應附具之特定資格證明文件： 1.具有相當財力。
附加說明	*本次第1次招標第1次更正公告，說明如下： 1.更正招標文件內容詳見「招標文件修正前後對照表」。 2.以上變更文件異動：統包需求計畫書、投標須知、統包工程採購契

約、工程採購補充契約規定、評選須知及特定條款。
3.本案不予延長等標期，已購領招標文件之廠商，即日起請自政府採購領投標系統（網址：web.pcc.gov.tw/）下載更正之招標文件，不另索費。
4.廠商對招標文件變更內容有疑義者，應於111年3月24日，以書面送達招標機關請求釋疑，招標機關對前項疑義處理結果，將於111年4月1日前以書面答復請求釋疑廠商。
5.其餘事項仍依原招標文件及刊登於111年1月25日採購公報之招標公告內容辦理。

[收受投標文件時間]：
※採書面投標者請於上班日上午8時30分至12時及下午1時30分至5時內送達。
※逾截止期限者視為不合格。
[大陸地區廠商得否參與]：不得。
[其他]：
※洽辦機關名稱：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4樓南區；承辦人員：孟繁嫣；電話：02-27258036)。
※決標後訂約、履約管理及驗收等後續相關事宜由洽辦機關辦理。
※開標方式：一次投標不分段開標。
※本案採最有利標決標，投標書標價超過公告之預算金額者，為不合格標。
※招標文件內容疑義：投標廠商對招標文件內容有疑義者，應於111年2月14日前，以書面送達招標機關請求釋疑，招標機關對前項疑義處理結果，將於111年3月22日前以書面答復請求釋疑廠商。
※銀行開發或保兌之不可撤銷擔保信用狀、銀行書面連帶保證書、保險公司之連帶保證保險單之押標金有效期：111年8月10日。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注意事項：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持續升溫，進入市政大樓務必配戴口罩，並配合量測體溫。請廠商提早進入市政大樓並配合防疫措施，以免遲到損害自身權益。
※請投標廠商注意投標須知第42點規定，將領標憑據併入投標文件投標。
※本採購案由「臺北市立美術館」委託「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代辦興建，並由「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委託「臺北市政府工務局」代辦委託統包工程案發包業務。

是否刊登英文公告

是

機關名稱(英)	Public Works Department, Taipei City Government
機關地址(英)	4F,western south area NO.1,Shih Fu Road.Taipei
標案名稱(英)	Expansion construction of Taipei Art Park - Taipei Fine Arts Museum
聯絡人(英)	Meng,Fan-Yen
聯絡電話(英)	+886-2-27208889 Ext 8036
傳真號碼(英)	+886-2-27203370
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英)	Price for acquiring electronic tender documentation on the internet (URL:web.pcc.gov.tw): electronic payment NT$20.
領標地點(英)	Internet(URL:web.pcc.gov.tw)

		附加說明(英)
	疑義、異議、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	疑義、異議受理單位：臺北市政府工務局(聯合採購發包中心) 申訴受理單位：臺北市政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9樓東北區、電話：02-27208889分機1059、傳真：02-27205870） 檢舉受理單位：地方政府-臺北市政府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南區、電話：02-27208889分機1052、傳真：02-27239354） 法務部調查局（地址：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2-29177777、傳真：02-29188888） 臺北市調查處（地址：106臺北市大安區基隆路二段176號;臺北市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2-27328888） 法務部廉政署（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10099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電話：0800286586、傳真：02-23811234）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電話：02-87897548、傳真：02-87897554）
	更正時間	111/03/17 16:19

最有利標

採購評選委員	採購評選委員名單
工作小組成員	

項次	採購專業人員	姓名
1	否	陳忠麟
2	是	李淑宜
3	否	何宗融
4	是	陳晏漪
5	是	繆祥運
6	是	孟繁嫣

是否於招標前召開評選委員會議，審定招標文件之評選	否

項目、評審標準及評定方式	
已經機關首長或其授權人員核准	是
依政府採購法第56條辦理者已經上級機關核准	是 ，核准文號：北市工土字第1103017343號

註： ◎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